人民法院公告

尚永山:本院受理原告乔伟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李默:本院受理原告孙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高万军:本院受理张艾西、韩永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香日德地区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都兰县人民法院

桑杰本:本院受理拉布杰诉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香日德地区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都兰县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陈宗全申请宣告**陈宗林**失踪一案,经查:陈宗林,男,1972年10月21日出生,汉族,身份证号码为452424197210210330,住广西昭平县马江镇盘古村槐背组429号。于2000年外出打工至今未归。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为3个月。希望陈宗林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公告期届满,本院将依法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2021)浙0482民初1856号　麻来富(身份证号码:3303241994061282 7x):本院受理原告唐国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均为30日。本院定于2021年9月2日上午10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2479号　张玉梅:本院受理原告蒋招平诉被告张玉梅、蒋远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请求判令:1.请求判决二被告偿还原告借款425400元,并自2020年9月1日起按6%年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至借款偿还完毕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1月8月17日下午14时30分在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管广国:本院受理原告朱平海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323民初47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

(2021)冀0107民初第320号　赵立伟:本院受理谷元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3058号　田家明:本院受理原告高加成与被告田家明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3055号　薛婷:本院受理原告高志勇与被告薛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2869号　黄仁彬:本院受理原告遂宁开发区刘氏肚杂冷鲜店与被告黄仁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周兴红:本院受理原告范直成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0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小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到庭,不影响本院审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宋四兰:本院受理原告刘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162民初23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工业园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王万记:本院受理蒙城县华辉物流有限公司诉你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须知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蒙城县人民法院

河北省残疾人创业基金会:本院受理张颖、袁磊诉被告衡水中房万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须知、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陈燕凤:本院受理原告李远平诉被告陈燕凤,第三人李华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陶德胜:本院审理周新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自公告发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西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法院

李忠伟:本院受理原告吴永胜与被告李忠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陶德胜:本院审理周新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自公告发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南漳县人民法院

吉学远、马兰:本院受理原告吴小波诉被告吉学远、马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黔0502民初183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刘才、樊誉莲:本院受理原告云南通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起诉要点:一、判令被告偿还借款本金49844元及利息;二、判令案件受理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上网告知书、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小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到庭,不影响本院审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宋四兰:本院受理原告刘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162民初23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工业园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王万记:本院受理蒙城县华辉物流有限公司诉你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须知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定于期满后于2021年9月2日9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永安人民法庭(地址:北川羌族自治县永安镇杏坛中路158号)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周鹏鹏:原告湖北悟穑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定于期满后于2021年9月2日14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永安人民法庭(地址:北川羌族自治县永安镇杏坛中路158号)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安徽省金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省恒鑫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104民初14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顾国平:本院受理原告朱雪英诉你离婚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朱雪英要求与你离婚,婚生女顾铮著由朱雪英抚养,你每月支付抚养费2000元。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陶德胜:本院审理周新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赤水市人民法院

严材兴:本院受理原告谢金福与被告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含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并定于2021年9月1日上午10时于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长汀县人民法院

王兴长、吴春地、王兴远、黄银莲:本院受理原告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你们与武汉博大伊杰贵族家居有限公司、郑锋、张敏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到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4113号　沈艳:我院受理原告钱旭东与被告沈艳、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乐清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天内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1年8月24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黄燕丽:原告郑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定于期满后于2021年9月2日9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永安人民法庭(地址:北川羌族自治县永安镇杏坛中路158号)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周鹏鹏:原告湖北悟穑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定于期满后于2021年9月2日14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永安人民法庭(地址:北川羌族自治县永安镇杏坛中路158号)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安徽省金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省恒鑫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104民初14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顾国平:本院受理原告朱雪英诉你离婚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朱雪英要求与你离婚,婚生女顾铮著由朱雪英抚养,你每月支付抚养费2000元。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42号　褚航:本院受理原告苏军与你民间委托理财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311民初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0)苏0311民初6282号　徐州九里山医院:本院受理原告太仓联船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徐州九里山医院,第三人中天银都(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311民初6282号民事裁定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张忠民:本院受理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心支公司、杨成武与你(2020)豫0402民初2725号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状,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汇海:本院受理的原告祁玉福诉被告王汇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独任审判人员告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民事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沈宗贵:本院受理上诉人郭炳华诉被上诉人沈宗贵、汪心武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上诉请求如下:请依法撤销大悟县人民法院(2020)鄂0922民初381号民事判决,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中的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本案一审二审的诉讼费用全部由被上诉人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

湖北省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催3号　**申请人常熟市古里镇白茆镇南不锈钢制品厂**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法予以公告。该银行承兑汇票号码为31300051 48886351,票面金额为100000元,出票人永康市象珠镇航亿五金制品厂,付款行浙江隆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收款人上海元立钢铁销售有限公司,持票人常熟市古里镇白茆镇南不锈钢制品厂。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告期间,转让票据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2682号　吴安华(住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妙泉镇刘家寨村桐林组20号,公民身份号码:513522198007173452):本院受理原告尤建新与被告吴安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廉政监督表、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诉讼提示、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请要求: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归还借款20000元赔偿逾期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开庭审理日期为2021年9月1日9点30分,开庭地点在本院第24审判庭诉讼服务中心2楼。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送达公告

周佳(女,41岁):2021年4月25日,北京市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在执法检查中发现,你在未取得医师资格的情况下擅自在北京市通州区开展诊疗活动,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于2021年5月11日对你做出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决定。

我委依据地址信息确认书记录的地址无法向你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法》第四十条之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或者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北京市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人民法院公告

刘雷:本院受理原告张倩倩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常昌强:本院受理贾永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武安镇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南漳县人民法院

吉学远、马兰:本院受理原告吴小波诉被告吉学远、马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黔0502民初183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刘才、樊誉莲:本院受理原告云南通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起诉要点:一、判令被告偿还借款本金49844元及利息;二、判令案件受理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上网告知书、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小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到庭,不影响本院审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宋四兰:本院受理原告刘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162民初23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工业园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庭。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王万记:本院受理王玉国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吉0881民初8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王志君:本院受理李春顺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吉0881民初8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卢朝阳:本院受理国隆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下午2: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河北诚吴建材有限公司:上诉人谭州市飞龙电工器材有限公司因不服(2020)冀1126民初1099号民事判决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送达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

海南省安心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2021年6月1日起90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海南省安心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法院公告

李东放:本院受理上诉人郑金杏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1民终139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廖小美: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彤利亨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104民初281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郑本新: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郑本新信用卡纠纷(2021)皖0422民初176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4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安徽品冠互联网家装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姚海爱诉你方特许经营合同纠纷(2021)皖0191民初284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独任法庭四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庄月香:本院受理原告林春玉诉被告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1)云0802民初1732号。原告的诉请为: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293200元,并支付自2021年5月17日起至实际付清款项之日止的逾期利息;2.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龙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陈维、程智娟:本院受理原告管士涛、王敏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去向不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4民初51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青海:本院受理蒙城县永大物流仓储服务有限公司诉你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须知等。自公告发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蒙城县人民法院

刘福连:本院对原告孙慢齐与被告刘福连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2民初40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刘福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20日内协助原告办理阜阳市颍州区三清路九鼎华苑小区2号楼1单元2803室房屋归原告孙慢齐所有;二、被告刘福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20日内协助原告办理阜阳市颍州区三清路九鼎华苑小区2号楼1单元2803室房屋的房产证。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标标、李传广、王艺:本院受理冯洁萍等人诉你们、陈延伟、李宝国、刘新华生命权纠纷案,现依法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曹俊军:原告六安市远大农机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尹雪:本院审理原告倪程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书、举证须知、廉洁办案告知书、监督卡、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唐瑜:本院受理原告李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与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罗迅:本院受理马春明诉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安徽川拐汇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原告孙转红诉你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705民初6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钟和胜、郎海林:原告李红彬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皖0705民初4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王玉利:本院受理王得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和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龙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陈维、程智娟:本院受理原告管士涛、王敏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去向不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4民初51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青海:本院受理蒙城县永大物流仓储服务有限公司诉你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须知等。自公告发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蒙城县人民法院

刘福连:本院对原告孙慢齐与被告刘福连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2民初40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位于阜阳市颍州区三清路九鼎华苑小区2号楼1单元2803室房屋归原告孙慢齐所有;二、被告刘福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20日内协助原告办理阜阳市颍州区三清路九鼎华苑小区2号楼1单元2803室房屋的房产证。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标标、李传广、王艺:本院受理冯洁萍等人诉你们、陈延伟、李宝国、刘新华生命权纠纷案,现依法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曹俊军:原告六安市远大农机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罗迅:本院受理马春明诉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安徽川拐汇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原告孙转红诉你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705民初6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钟和胜、郎海林:原告李红彬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皖0705民初4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